

師苑教育叢書171

# 台灣原住民教育

陳枝烈 著



師大書苑發行

# 台灣原住民教育

陳枝烈 著

師大書苑有限公司發行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

## 台灣原住民教育

著者：陳枝烈  
發行人：白文正  
責任編輯：陳佩玉  
校對：陳枝烈・黃玉芬・陳佩玉  
出版・發行：師大書苑有限公司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47號11樓之2  
電話：(02)3973030・(02)3975050  
郵撥：0138616-8  
經銷處：師苑（圖書出版部）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1號  
（師大綜合大樓壹樓）  
電話：(02)3927111・(02)3941756  
傳真：(02)3913552  
電腦排版：天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新生北路三段31號2樓  
電話：(02)586-3749  
出版登記：局版北市業字第195號  
初版：中華民國86年8月

---

定價：新台幣貳佰捌拾元整

## ◎◎◎◎ 自 序 ◎◎◎◎

福爾摩沙——台灣是一處歷史、地理、族群複雜的環境，由於有了它的多樣性，使得它更充滿了活潑、多采與多姿。生長在美麗之島的成員，有數千年的原住民，也有四百年的閩南、客家族群，更有短短五十年的外省同胞，他們在語言、風俗、價值觀、生活方式等等文化內涵上具有相當大的差異性。

台灣的原住民由於地理環境與語言的阻隔，其生活習性或文化內涵鮮少為社會所知。影響所及，乃在一般人的腦海中產生了不少的負面刻板印象，進而造成原住民族群意識與認同的低落，產生自卑、消極的情結，而在大環境中喪失了競爭力。在促進「生命共同體」的目標下，對原住民的了解、接納與尊重，將是今後國家重要的政策之一。

近年來，台灣教育界在本土化、民主化的浪潮推動下，及部分原住民菁英份子族群意識的抬頭，開始對原有的一些政策進行反思。對過去忽略原住民教育的主體性，以及原住民傳統文化的維護，重新進行整體性的規劃。從「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的訂定，召開「全國原住民教育會議」、「教育優先區」計畫的實施，以及「原住民教育法」的訂定，均可顯見政府對原住民教育的重視程度。

筆者從一九九三年投入排灣族原住民教育與文化的整理、研究，一直將它視為一生的志業，這幾年來，走訪屏東、台東的排灣族原住民部落、從事原住民教育與文化有關的研究，在原住民部落從事長期的田野調查研究，更於八十五學年度在原住民小學進行整整一年的臨床教學，以了解原住民學校教育。而這十餘篇論文的完成，或可代表個人對這個志業的階段性交待。

本書包括了對原住民教育方向的鉅觀探討，有描述多民族教育觀點的原住民小學教育，有分析現行國小社會科教科書的原住民文化內涵，有從多民族教育觀點對國小社會科正式課程與鄉土教學的建議方案，有介紹原住民小學教學的問題，有探討原住民家長參與子女學習、都市原住民兒童適應等問題。

筆者希望透過本書的出版，使社會各界，尤其是教育界更了解原住民教育與文化，並希望能提供給有關單位在制定原住民教育政策，或學術上研究原住民教育的參考。本書的付梓，首先謝謝師大書苑負責人白文正先生的支助，另外也感謝高雄師大教育系所多位師長對個人學術研究的啓蒙與開展，更感謝邱兆偉教授、王家通教授，何福田校長對筆者長期的指導與提攜。由於個人才疏學淺，文中不免有所疏漏，尙祈教育先進賜正，以作為個人學術發展的指針。

陳枝烈 記於

國立屏東師範學院

一九九七年七月

目 錄

- 1 從多民族教育的觀點論台灣  
    原住民教育的方向…………… 1
- 2 原住民小學的多民族教育探討…………… 19
- 3 從多元文化教育分析小學社會科的  
    原住民文化內涵…………… 45
- 4 多民族教育觀點的國小社會科  
    課程方案探討…………… 61
- 5 從多元文化教育觀點發展小學社會科原住民  
    鄉土教材——以排灣族為例…………… 87
- 6 屏東縣偏遠小學社會科教學問題之探究…………… 151
- 7 原住民小學臨床教學經驗分析…………… 173
- 8 原住民兒童的吶喊…………… 195
- 9 排灣族山地國小學生家長參與子女  
    學習活動之研究…………… 205
- 10 都市原住民兒童適應問題之探討  
    ——二個兒童的晤談…………… 241
- 11 原住民兒童族群認同與文化認知之探討…………… 273



# 從多民族教育的觀點論 台灣原住民教育的方向

## 前 言

政府遷台初年，實施「山地平地化」政策，原住民乃得學習漢族的語言、生活方式、風俗習慣、價值觀與社會規範，這種同化策略的結果，使得原住民漸漸地與自己的文化疏遠了。又因漢人對其文化的評斷，是採漢文化的標準，無形之中，就形成了一些負面的刻板印象與偏見，加深了原住民在當前社會中生存與適應的不易。

近年來，受民主化與本土化趨勢的影響，加上原住民知識份子族群意識提升之作用，對維護原住民傳統文化，及增加政治、經濟參與的訴求，遂成爲一股風潮。一般又認爲這些訴求若透過教育活動應有相當的成效。對於原住民教育的政策就成了決定性的重要因素之一。

在輔導原住民教育方面，民國五十七年政府即曾頒布「改善山地教育實施計畫」，民國五十八年台灣省訂有「台灣省加強山

地國民教育辦法」，七十五年更陸續頒布有關原住民族籍學生就學獎勵措施等等。然而僅從這些技術改進方面著眼，並無法有效達成目標（教育部，民81：3-4）。為能整體規劃、全面落實改進原住民教育，教育部乃於民國八十一年頒布「發展與改進山胞教育五年計畫」，嘗試結合學校教育、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就行政、學制、課程、教學、師資、設備等項目，釐訂健全原住民教育發展之具體方案與措施，以達成：(1)均等之教育機會；(2)使原住民具備各項基本能力，能與多數民族在生活與工作上進行溝通與競爭；(3)保存並發揚原住民之固有語言、文化與藝術，以培養其自尊心與自信心；(4)增進族群關係之和諧等等目標。

政府為建立原住民教育體制，開展原住民教育特色，提升原住民教育品質，邁向多元文化新紀元，更於民國八十五年召開史無前例的「全國原住民教育會議」，就原住民教育行政、學前教育、國民教育、師資、人才培育、體育與保健、與社會教育，進行廣泛地討論，期能釐訂整體性與開創性的原住民教育政策。

根據教育部所審查通過之「原住民教育法」草案第二條之規定：「原住民教育應根據文化多元及平等之精神，尊重文化差異，保存並創新原住民文化，以促進族群關係之和諧。」（教育部，民86），如此將原住民教育的精神與目標定位於多元文化教育（更精確地可稱多民族教育），是頗契合當代教育思潮，亦是一正確的教育方向。檢視原住民教育目標，它正符應了多民族教育的精神與目標，所以若欲實現台灣原住民教育所規劃的目標，那麼，多民族教育的模式或策略，可說是一面可資參考的鏡子。如果透過多民族教育的觀點去反省原住民教育，將更能對台灣原住民教



育有一番啓示。

我們要了解，欲實現多民族教育的目標，所衍生的教育活動，並不僅是對原住民學校實施原住民教育，它還包括教育全體國民認識原住民，以達成互相了解、互相尊重的教育活動。多年來，我們已致力了許多原住民教育活動，其與目標的距離如何呢？這項反省式的分析，正是本文的目的。

因此，本文擬先描述實施多民族教育的本質、目標。然後分析近年來台灣所實施的原住民教育活動。最後，根據多民族教育的觀點反省這些活動與多民族教育的關係，並進一步提出可能的方向。

## 〔壹〕多民族教育的本質與目標

多民族教育究竟為何？它能產生什麼影響？在本節中，將先予以說明，以便能做為分析今日台灣原住民教育活動的參考架構。Banks (1988) 認為多民族教育是實施於所有種族、民族的學生，不是只實施於那些擁有不同種族或民族的學校。它所著重的是要改變整體的教育環境，並能反映出社會中民族的多樣性。多民族教育不僅包含研究民族的文化與經驗，而且還要改變學校，使不同民族的學生均享有均等的教育機會，並使學校加強及重視民族多樣性的概念。

多民族教育是一個廣泛的概念，蘊涵著整體學校的改革，它不僅表示學校中擁有不同民族的學生，而且要檢視整個學校的環

境，例如：學校人員的民族比例、態度、正式與潛在課程、教學策略、教材、評量與諮商方式、校規等等方面（Banks, 1988：4）。所以，就對象而言，多民族教育是實施在所有的學生身上，而不是僅限於某一特殊民族的學生；就內涵而言，它包含學校整體的環境改革，而不是僅僅在少數的課程、語言教學或資源補助方面。

多民族教育的發展源於民族復甦運動，發展初期的目的在於增進學生對美國社會各種文化內涵的了解（Banks & Lynch, 1986: 201引自楊瑩，1993）。經過後來的發展，其目標擴展到希望全體學生均能享有均等的教育機會，故進而要求整體學校環境的改變。Banks（1988）在這方面做了較清晰的描述，他認為多民族教育有以下四項欲達成的目標：

(一)幫助學生藉由其他文化的觀點省視自己，以獲得更深入的自我了解

多民族教育試圖使所有學生熟悉每一民族文化，使本族成員視他族文化與本族文化具有同等的意義和效用。傳統的教育中，以主流文化為中心，主流族群學生所接觸的是自己的文化，而少數民族學生所接觸的卻是異族文化，殊少去比較不同文化之間的意義差異，無法做異文化間的溝通，結果就產生了種族中心主義，而有所謂「優勢文化」與「弱勢文化」的區別。但當學生能藉由接觸他族文化之後，便能對自己的文化有所省思與批判，同時也了解他族文化的意義。

### (二)提供所有學生具備為適應本族文化與主流文化所需的技能、態度與知識

由於少數民族學生在傳統中一直是接受著主流文化的教育，其學業成就受此因素及其他外在條件的影響，都呈現低於一般學生的現象，甚至導致使其在面對未來的社會生活中，缺乏了競爭的能力，結果是又複製了上一代的社經地位。所以多民族教育的實施更寄望能對少數民族學生帶來希望，使其能適應未來社會。

### (三)減低某些民族學生在學校或社會中所經歷的痛苦與歧視

在許多種情況下，有些原住民學生已盡力在學習主流文化，或是說他除了生理的特徵外，其他的行為均已同於主流文化的成員，但是卻在學校中仍被歧視，在工作機會上仍有不同，缺乏應有的同等權利，進而使其產生了疏離的情感，多民族教育就是要減低這些學生所面臨的痛苦與歧視。

### (四)協助所有學生精熟閱讀、寫作與計算能力

多民族教育者認為多民族的課程內容有助於協助學生精熟前述的技能，若能實施有效教學，則多民族的讀物與資料將能提高學生學習動機並使教學內容更具意義。當學生學習的內容和問題與其所生活的世界有關時，學生就更能精熟這些技能。

從以上的這些目標顯見，多民族教育並非偏狹的教育措施，它是針對所有學生而設計的教育活動，其重點在於整體學校環境的改革，並重視所有學生的均等受教機會，不僅強調學生在學的成就，更將目標擴及學生進入社會之後適應生活能力的培養，使

多民族的社會能達真正和諧、尊重。而這樣的目標正好與「原住民教育法」草案及教育部的「發展與改進山胞教育五年計畫」所列之目標相吻合。換句話說，多民族教育的目標正是台灣現階段原住民教育所欲達成的目標。

## 〔貳〕台灣原住民教育活動的分析—— 多民族教育的觀點

在「發展與改進山胞教育五年計畫」頒布以前，有關原住民的教育活動，除了學生升學、獎勵、補助學校經費等等技術面課題外，鮮少以特定的族群關係而辦理。所以當時的原住民教育活動大多納入在一般教育的規定辦理。

民國八十一年教育部頒布該五年計畫後，原住民教育活動有了新的發展，這些活動不論在中央、省、地方層級，大抵是依據部頒的五年計畫或「台灣省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三年計畫」而辦理的。其類別約可分為八類：（教育部，民84：5-40）

### ㊦ 健全原住民教育行政與法規

這部分辦理了「原住民學校訪視工作」，訪視了台灣一百三十二所原住民中小學，收集原住民學校教育狀況、各族之特色與需要等資料，作為日後輔導與規劃之參考。另外，則補助了原住民學校硬體設備之經費，委託彙編「原住民教育法規」及「原住

民教育法」草案。

### ◆ 調整原住民教育教學制度

規劃設置原住民中小學重點學校，納入為經費補助對象，並針對這些學校辦理認識原住民文化研習會。在原住民職業重點學校增設職業類科，並與職訓中心合作以改進原住民職業教育。辦理原住民學生課業輔導，加強其基本學科能力。在輔導工作上則規劃設置輔導網路，增進原住民各級教育之銜接，加強對學生的輔導。

### ◆ 改進原住民教育師資培育、任用與進修

辦理原住民族籍學生保送師範校院，畢業後回原居住地服務；辦理原住民地區教育教學知能研習班；在師範院校開設多元文化教育或與原住民有關之課程；並在五所師院成立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從事原住民教育之研究。辦理原住民教師認識原住民文化研習會與職前研習，另外，進行原住民教師、學生族籍之調查。

### ◆ 建立原住民學生生活與教育輔導體系

設置原住民學生校外生活輔導中心。透過各種方式進行原住民學生校外的課業及生活輔導。補助原住民中小學辦理傳統藝術活動。補助原住民中學學生宿舍之軟硬體設備經費。設置各級學

校原住民學生獎學金及增加就讀高等教育機會，與各地區職訓中心合作加強原住民學生就業輔導。

### ☞ 強化原住民教育課程與教學

實施原住民鄉土教學活動、母語教學及歌舞、編織、音樂等教學。編訂原住民鄉土文化教材。辦理山地巡迴輔導研習活動，藉以提升原住民學校教師教學知能。

### ☞ 充實原住民教育設施

補助原住民中小學學校設備，包括教室、運動場、廁所、飲用水設施等等。

### ☞ 加強原住民教育研究及學術交流

針對原住民母語、課程、鄉土文化教材、兒童生活適應、行為困擾、認知能力等主題，委託學者專家進行研究，以做為改進原住民教育之參考。並補助學術機關團體辦理有關原住民文化與教育之學術研討會，以探討如何提升原住民教育之策略。

### ☞ 提高原住民學校教師與學生福利

以獎金或積分方式，獎勵從事原住民教育之教師，改善原住

民學校教師生活及福利、增加原住民學生就學及衛生福利補助。

這些教育或研究活動的推動，暫不論其對原住民教育目標的達成程度如何，至少在重視程度上絕對是空前的。教育行政機關分別從原住民教育行政體系、法規、師資、課程、教學、鄉土教材、學生輔導、校舍擴建、學生升學與福利、原住民教育研究等方面所投入的許多經費與人力，其實也已顯現了一些成果。例如：原住民教育法的擬定，確立了原住民教育的目標及確保原住民教育機會均等，並對預算、課程、師資、社會教育、研究等等有了規劃與保障。在原住民鄉土教材的編訂方面，固然仍有些許待改進之處，但是對九族鄉土教材的編訂模式，已有了不錯的基礎，更對原住民兒童認識本族文化提供正式的管道。

過去社會大眾對於偏遠山區的原住民學校總有一些刻板印象，不外是校舍老舊殘破、設備缺乏。可是經過這幾年的專款補助，在這些硬體設備上多已大有改善，甚至超越了平地學校。將來原住民教育在這個良好的硬體基礎上發展，才能更為順利。至於原住民學生的升學與福利，除了給予加分優待，提供獎學金名額外，對於義務教育階段學生的課業輔導、午餐、學用品、交通的經費補助，也幾乎使原住民學生在學習時，不再有基本需求匱乏的現象。

綜合言之，這些成果對提升原住民學生各種基本能力或學業成就，似乎多屬於基礎性的措施。以多民族教育的觀點，欲達成多民族教育的目標，或原住民教育的目標，研究者認為還得在師資、課程、文化內涵、實施對象方面更為精進，才有可能實現原住民教育的目標。關於師資、課程、文化內涵、實施對象方面

應如何進行，研究者將在下一節中描述個人的看法。

## 〔叁〕 今後原住民教育的方向—— 多民族教育的觀點

研究者認為教育部過去幾年所推動的原住民教育活動，具備了基礎的功能，但是距離實現「幫助學生能藉由其他文化的觀點省視自己，以獲得更深入的自我了解」、「提供所有學生具備為適應本族文化與主流文化所需的技能、態度與知識」、「減低某些民族學生在學校或社會中所經歷的痛苦與歧視」、「協助所有學生精熟閱讀、寫作與計算能力」等四項目標，恐怕還不足。那麼應加強哪些層面的措施？以及應如何推動？茲即從實施對象、文化內涵、師資、課程幾方面再予描述。

### ◎ 實施對象方面

多位多元文化教育學者（Lynch, 1986; Tiedt & Tiedt, 1990; Parekh, 1988; Banks, 1994; Gollnick & Chinn, 1986）都認為多元文化教育是一種實施於社會中的所有學生的教育活動。例如：Panekh曾說：「多元文化教育是一種嘗試，企圖鬆解兒童們受種族中心外衣的限制，喚醒他們了解其他文化、社會、生活與思考的存在。」Tiedt與Tiedt也說：「多元文化教育是在協助所有學生，包括白人主流文化的學生，以發展其未來在社會中能生存與



生活所需的知識、技能與態度，多民族教育為多元文化教育的特定層面，所以，它亦應實施於全體的兒童。

從前節所分析的台灣原住民教育活動，不論鄉土教材、母語教學、各類技藝班別等等都是實施於原住民的中小學內。如此，即使有更多的原住民教育活動，充其量也只是原住民對自己的了解，平地漢族的兒童依然不認識原住民的文化與生活方式、學習特性，那麼如何能鬆解漢族中心的限制，以及如何能了解原住民的文化、社會、生活與思考方式。若欲因此而消除對原住民的刻板印象、偏見或歧視則不甚容易。

有鑑於此，研究者認為原住民教育活動的實施，不論是認識原住民文化，原住民鄉土教學活動、含原住民文化內涵課程的內容、培育具原住民文化素養的師資等等都應擴及漢族的兒童與老師，唯有透過全體師生的學習，才能彼此的了解，才有互相尊重、減低偏見、歧視的可能。所以，今後也應使漢族師生接觸原住民的教育。

## ◎ 文化內涵方面

近年來從中央到地方教育行政機關，對於原住民文化的維護積極地投入。例如：推廣母語教學、鄉土教育、各類技藝班、原住民音樂、舞蹈與體育等等。可是研究者對於這些作法甚感擔心。因為這些有形有聲的文化並不等於原住民文化。換言之，原住民文化尚還包含其家庭制度、親屬、社會組織與結構、部落的歷史、生產方式、社會規範、歲時祭儀、生命禮俗、文學、神話……等